

股票代码：600860

股票简称：京城股份

编号：临 2015-082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CHENG MACHINERY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组成之变动**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2 月 11 日收到公司总经理李俊杰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因工作原因，李俊杰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董事会充分尊重李俊杰先生的决定，接受李俊杰先生的辞职申请，并于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生效。

李俊杰先生确认并无任何与其辞任有关而需让本公司全体股东知悉的事宜。公司董事会与李俊杰先生确认并不知悉尚有须向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负担之任何尚未完成的私人责任或因辞任而可能对该责任产生影响，并且李俊杰先生与本公司之间并无任何分歧而致使李俊杰先生须辞去其职务。公司董事会对李俊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陈长革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 2015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止。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推选陈长革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推选陈长革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推选王军先生、杜跃熙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王军先生担任召集人。董

事会各委员会任期自 2015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6 年股东周年大会止。

特此公告。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11 日

**附件简历：**

(1) 王军，中国国籍，男，44 岁，大学本科、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王先生曾任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销售部业务员、出口处处长、国际业务部部长、副总经理。北京北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法律事务部部长、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现任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

(2) 陈长革，中国国籍，男，48 岁，大学本科、工商管理硕士，高级政工师。陈先生曾任北人股份公司三厂生产厂长助理、单双色机分公司党委书记、卷筒纸胶印机制造分公司经理、党委书记。北人股份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北人集团公司团委干事、副书记、书记、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现任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

(3) 杜跃熙，中国国籍，男，56 岁，工商管理硕士，政工师。杜先生曾任北京通县麦庄公社团干部、北京建筑机械厂副厂长、中日合资华新金属结构公司总经理、北京西海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北京现代京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中方总经理、书记、北京京城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书记。现任北京京城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除本公告披露外，新任董事与本公司之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概无

关系。王军先生为本公司大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陈长革先生与本公司主要股东或控股股东概无关系。杜跃熙先生为本公司大股东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京城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亦无持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所定义之任何本公司股份权益及无于过去三年在其他上市公司担任董事或监事职务。就董事候选人而言，除上文披露外，并无任何根据上市规则第 13.51(2) 条的任何规定而须予披露的其他资料，亦无其他事宜须本公司股东垂注。

截止本公告日，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保存的名册，本公司全部候選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或淡倉的情況。